

太平MSCI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关于2021年岁末及2022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太平MSCI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太平MSCI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太平MSCI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规定,太平MSCI香港价值增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港股通正常交易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1年岁末及2022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1年底及2022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处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如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如开通)等交易类业务,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本基金在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如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如开通)等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年份	非港股通交易日
2021年	12月29日、12月30日、12月31日
2022年	1月1日、1月2日、1月3日、1月27日、1月28日、1月29日、1月30日、1月31日
	2月1日、2月2日、2月3日、2月4日、2月5日、2月6日
	3月31日
	4月1日、4月2日、4月3日、4月4日、4月5日、4月15日、4月16日、4月17日、4月18日、4月28日、4月29日、4月30日
	5月1日、5月2日、5月3日、5月4日、5月9日
	6月3日、6月4日、6月5日
	7月1日
	9月10日、9月11日、9月12日、9月29日、9月30日
	10月1日、10月2日、10月3日、10月4日、10月5日、10月6日、10月7日
	12月26日、12月27日

2022年岁末是否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如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如开通)等交易类业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3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由本公司另行公告。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公司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021-61560999、400-028-8699 咨询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9日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